

附件

**第六届黄山论剑·国际武术大赛
暨 2025 年全国传统武术公开赛分站赛
(安徽赛区) 竞赛规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国家体育总局武术运动管理中心

中国武术协会

安徽省体育局

黄山市人民政府

承办单位：安徽省武术拳击运动管理中心

安徽省武术协会

黄山市体育局

屯溪区人民政府

黄山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黄山市体育运动管理中心

黄山市武术协会

黄山市一体青少年体育俱乐部

执行单位：屯溪区文化旅游体育局

休宁县文化旅游体育局

黄山新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二、参加单位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武术中心、武术协会、武术之乡，各中国武术协会会员单位，各行业体协、体育院校，承认

并遵守中国武术协会章程的境内武术组织；承认并遵守国际武术联合会章程的各国家或地区武术团体、武术组织。

三、竞赛项目

（一）个人项目

1. 拳术

（1）太极拳类：

规定项目：24 式简化太极拳、42 式太极拳、陈式、杨式、吴式、武式、孙式太极拳竞赛套路。

传统项目：陈式、杨式、吴式、武式、孙式、其它传统太极拳（报名时请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2）南拳类：咏春拳、五祖拳、洪拳、蔡李佛、地术拳、鹤拳、其它南拳（报名时请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3）其它拳术类：形意拳、八卦掌、八极拳、通臂拳、劈挂拳、翻子拳、地躺拳、象形拳、查拳、华拳、炮拳、红拳、花拳、少林拳、武当拳、武当太乙拳、峨眉拳、其它传统拳术（报名时请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2. 器械

（1）单器械：太极剑、太极刀、太极枪、太极扇、南刀、南棍、西北棍、武当剑、朴（大）刀、匕首、鞭杆、杖、棒、拐、铲、叉、其它单器械（报名时请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2）双器械：双刀、双剑（含长穗双剑）、双鞭（含刀加鞭）、双钩、双匕首、双钺、其它双器械（报名时请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3）软器械：九节鞭、双节棍、三节棍、流星锤、绳镖、其它软器械（报名时请填写具体套路名称）。

（二）对练项目（不设年龄组别，不设男女分组）

徒手对练、器械对练（含徒手与器械对练）。

（三）集体项目（不设年龄组别，不设男女分组）

集体拳术、集体器械（含徒手与器械）。

四、参加办法

（一）不划定区域定向参赛，各省可根据实际情况参赛。

（二）每队可报领队、教练、队医各 1 人，运动员不少于 3 人。

（三）个人项目：每名运动员限报 2 项（拳术 1 项、器械 1 项，含对练项目），可兼报集体项目 2 项。

（四）对练项目：每名运动员限报 2 项（拳术 1 项、器械 1 项，含个人项目），运动员性别、年龄组别不限，可混合编组，可兼报集体项目 2 项。

（五）集体项目：每队可报集体项目 2 项（拳术 1 项、器械 1 项）；每项人数不得少于 6 人，集体器械不得多于 9 人、集体拳术不得多于 12 人；运动员性别、年龄组别不限，可混合编组。

五、竞赛办法

（一）比赛执行中国武术协会审定的《传统武术套路竞赛规则（2024 版）》及有关补充规定。

（二）完成套路时间：

1. 规定项目不少于 1 分钟 20 秒钟（太极类项目除外）。
2. 传统项目和展示项目 40 秒钟至 2 分钟（太极类项目除外）。
3. 太极拳项目 3~4 分钟。演练至 3 分钟时，裁判长鸣哨提示。

4. 太极器械项目 2~3 分钟。演练至 2 分钟时，裁判长鸣哨提示。

5. 对练项目不少于 40 秒钟（太极拳对练 2 至 3 分钟）。

6. 集体项目不超过 4 分钟。

（三）规定项目必须按照动作顺序演练，不得增减或改变动作。每增减一个动作或每改变动作一次，均扣 0.1 分，累计扣分。

（四）集体项目须配音乐（自备音乐，MP3 格式）。音乐中不得出现说唱等内容，若出现说唱，由裁判长扣 0.2 分；未配乐者，由裁判长扣 0.2 分。比赛时，由本队教练或领队负责播放音乐。

（五）年龄分组：

儿童组（A 组）：11 岁及以下（2014 年 1 月 1 日之后出生者）；

少年组（B 组）：12 岁至 17 岁（2008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青年组（C 组）：18 岁至 39 岁（1986 年 1 月 1 日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中年组（D 组）：40 岁至 59 岁（1966 年 1 月 1 日至 1985 年 12 月 31 日出生者）；

老年组（E 组）：60 岁及以上（196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出生者）。

（六）集体项目场地无边界要求。

六、录取与奖励办法

（一）个人项目：按各单项各年龄组别男、女分别设一等奖 20%、二等奖 30%、三等奖 40%，颁发获奖证书和奖牌；优秀

奖 10%，颁发获奖证书。录取办法按照实际参赛人数计算，末位数四舍五入。

（二）对练项目：按徒手对练、器械对练（含徒手与器械对练）分别录取，录取比例和办法同个人项目。

（三）集体项目：按各项目分别录取，一等奖 30%、二等奖 30%、三等奖 40%。

（四）各单项各组别男、女报名人数在 5 人（含 5 人）以下时，将按照比赛成绩核定获奖等次，具体如下：

1. 获得优秀中、上等级分数，核定为一等奖；
2. 获得优秀下、良好上等级分数，核定为二等奖；
3. 获得良好中及以下等级分数，核定为三等奖。

（五）团体名次

1. 每队参赛运动员 15 人及以上可参加团体总分录取。
2. 录取前六名。第一名颁发获奖牌匾和奖金 5000 元人民币，第二名颁发获奖牌匾和奖金 3000 元人民币，第三名颁发获奖牌匾和奖金 1000 元人民币，第四名至第六名颁发获奖牌匾。

3. 积分方法：个人项目和集体项目一等奖积 5 分，二等奖积 3 分，三等奖积 1 分。按各队总积分排列，分值高者列前。若总积分相等，以获一等奖多者列前。若仍相等，以获得二等奖多者列前，以此类推。

（六）寿星奖和童星奖

设寿星奖和童星奖。所有参赛运动员中年龄最长者获得“寿星奖”，年龄最小者获得“童星奖”，颁发证书和奖杯。

（七）武德风尚奖

设武德风尚奖运动队、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主要依据文明礼仪、参赛人数、参赛项目的数量、比赛成绩以及赛风赛纪等方面进行评选，另见评选办法。

七、比赛成绩与段位申报

本次比赛个人成绩可作为认定武术段位 1-6 段技术依据。凡比赛成绩和资格达到晋升相应段位的参赛者，由本人提出申请，通过“中国武术 APP”自行申报，或向所在地段位制办公室进行申报，可按照《中国武术段位制管理办法（2024）》相关规定完成赛后段位认定工作。

八、报名和报到

（一）报名

1. 报名网址：<http://ctwushu.justtool.com>，技术服务电话：18064684229。

2. 报名截止时间：2025 年 7 月 31 日 24 时。

3. 本届大赛报名方式为网上报名，请各参赛队由领队统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并将所报人员身份证复印件、责任声明书（手写签字）、人身意外保险单（保期须包含比赛时间）按规定拍照上传至报名网站。

4. 各队名称要求在 10 个汉字以内，对超过 10 个汉字的队名，组委会有权对其进行删减。

（二）报到

1. 报名截止后，大会组委会安排专门会务人员与各队联系入住酒店事宜，请各参赛队于 8 月 15 日到大会组委会指定的宾馆报到并办理报到的相关手续，领取参赛证件及资料。报到时请各队领队收集好本队所有人员身份证在酒店报到处办理住宿。

2. 如需接站，请各队于8月8日前务必将抵达的具体日期、车次、人数（附件3）以电子邮件形式告知组委会，以便安排接站。

3. 报到时报送健康证明（赛前15天内的《体检证明》，包括血压、脉搏检查证明和心电图）、参赛人员身份证复印件、责任声明书（手写签字）、人身意外保险单（保期须包含赛期时间）。

九、经费

（一）组委会统一安排食宿，费用由各参赛队自理，提前离会或逾期报到者不予退费。其标准为：

国内队伍：标间每人每天人民币280元，5天共计人民币1400元；单间每人每天450元，5天共计2250元。

境外队伍：每人每天58美元，5天共计290美元；单间每人每天70美元，5天共计350美元。

（二）如需接站，组委会提供接送站服务，依据行程及车型收取相应费用（附件4）。

（三）黄山市参赛人员不随大会食宿者，须缴纳竞赛管理费200元。

（四）组委会不接受现场缴费，请各参赛队于8月8日前将所有参赛费用一次性汇入组委会指定账户，汇款时请备注“传统武术公开赛安徽赛区+队伍名称”。

户 名：黄山新奥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开户行：工行黄山荷花池支行

账 号：1310 0913 1920 0100 661

（五）报到时，请各队出具银行汇款凭证，并将汇款凭证复印件交至组委会，组委会将根据缴纳金额提供食宿票据。

十、仲裁委员会和裁判员

（一）仲裁委员会人员组成和职责范围按《传统武术套路竞赛规则（2024）》执行。

（二）裁判人员由中国武术协会选派，另行通知。

十一、联系方式

赛区大赛组委会

通讯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体育路2号

邮 编：245000

电子邮箱：xinao-hs@sohu.com

赛区联系人：韦 炜，13905592416（微信同步）

竞赛联系人：邵 祯，13855934607（微信同步）

后勤联系人：孙君彦，17705592530（微信同步）

十二、其它

（一）请各队领队和教练，按时参加组委会和技术会议。
具体时间、地点见报到须知。

（二）运动员须自行办理赛会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和健康证明，任缺一项均不得参赛。

（三）运动员健康状况不符合参赛要求的，取消参赛资格。

（四）各队报到后，请认真阅读秩序册内容，对项目和姓名有异议者，务必于组委会会议前，由本人或领队、教练填写申请表并签字递交大会组委会竞赛部（注明签字人联系电话）。提出申请的内容与原始报名表相符者，予以更改；与原始报名表不相符者，不予更改。

（五）运动员须在赛前30分钟参加检录，上场前到检录处等候，3次检录未到者，按弃权处理。

（六）运动员无故弃权者，取消本人全部比赛成绩。

（七）运动员须穿着武术服装、武术鞋参赛。服装、器械自备。

（八）各队名称要求在 10 个字以内，不允许出现世界、国际、中国、中华等字样。

（九）赛事期间组委会将开展“论技黄山”主题活动（体育文化技能展演），各参赛队可申请参加，颁发“迎客松奖”。

（十）组委会为连续 5 届参加黄山论剑·国际武术大赛的人员开通参赛绿色通道，负责其第 6 届参加比赛的落地费用。

（十一）规则和规程的最终解释权属于中国武术协会。

十三、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1. 大会日程；
2. 责任声明书；
3. 运动队抵离信息表；
4. 接送站费用标准。